

第一章 前世子夫人的遭遇

一個月了，陸清菀至今還沒有想清楚，為何一覺醒來，天搖地動，她就換了一個新身分？然後她發現自個兒從「熱愛單身的新時代女性」變成「棄婦」，有兩顆包子需要撫養……不對，還有三個奴僕，換言之，經濟壓力好大啊。

她好想再一次天搖地動，然後發現眼前的一切不過是短暫的一場夢，她還是逍遙快活的黃金單身貴族，不用擔心吃頓大餐荷包就會變得又乾又扁，更不必為了省錢與別人分食……

「娘親先吃。」陸雲驥和陸雲蓉是雙胞胎，快四歲了卻骨瘦如柴，看起來跟兩歲的孩子差不多。

回過神，陸清菀看了一眼陸雲驥小心翼翼用荷葉捧在手上的紅薯餅，再看著兩個小包子強忍口水氾濫的表情，心頓時一軟，忍不住伸手摸了摸兩個孩子的頭，

「乖，你們吃，娘親不餓，真的不餓。」

兩個孩子在娘親再三保證下，終於放心的帶著紅薯餅坐在一旁分食。

陸清菀看他們心滿意足得眼睛都睜起來了，心又酸又疼。

其實四五年前離開京城時，原主身上也是有點銀子的，可是一個姑娘從京城長途跋涉來到北燕州上河縣的桃花村，弄壞了身子從此成了病嬌娘，不時得喝藥，後來又發現有孕，雖然補品不斷，嬌弱的原主仍九死一生才生下龍鳳胎，幾年間幾度生死徘徊，最後熬不過去，由她取而代之。可想而知，原主手上就是有再多銀子也留不住，除非有生財之道。

總之她接手後，他們已經一貧如洗，除了原主最鍾愛的金鑷子——生母蘭姨娘留給她的紀念，能當的都換成銀子花了。

她為何在此不重要了，但日子要過下去，想要有飯吃就要有銀子，想要有銀子就要找到生財之道。

靠山吃山，桃花村背靠蒼茫山，山裡有無數寶藏，可惜她什麼都是半調子，譬如，她認識藥材，但不懂炮製，想靠藥材累積財富是不可能的事；她只懂得挖陷阱，但不會狩獵，偶爾能得一隻山雞或野兔打牙祭已是上天眷顧；她是個吃貨，認識山上的食材，但食譜可以倒背如流，卻不曾身體力行。

有句千古名言——靠山山倒，靠人人跑，靠自己最好，所以她還是回歸自己的專長。

陸清菀四下看了一眼，見坐在不遠處的丫鬟春兒正專注的繡荷包，兩眼一亮，站起身走過去。

「春兒，這個荷包多少錢一個？」她知道不久之前春兒從縣城的繡坊接了活計。沒辦法，眼見能當的都當了，再不尋找生計，他們只能靠山裡的野菜度日。

無論她還是原主，自幼皆習畫，她更是學服裝設計的，針線活的功力可以說是嚇嚇叫，可惜如今的她是千金之軀，即便落魄了，身分還在，丫鬟的繡品能賣，她的卻賣不得。

「……十二文錢一個。」春兒嚇了一跳，小姐原本就是悶葫蘆，最近更像個啞巴似的，成日坐著發呆，若不喚她吃飯，她可以不說一句話，他們見了很擔心，可

是小姐至少有好好吃飯，他們只能由著她。

「這麼廉價！」

「若不是奴婢繡工好，還沒這個價呢，素面沒有繡花的荷包只值四文錢。」

「這麼說，若是花樣更新穎更精緻，價格是不是更高？」

「是，若是大件的繡品，甚至可以賣上上百兩。」

「絡子呢？」

「絡子基本上一根一文，複雜的花樣兩文或三文，當然，還是要掌櫃的看過活計再做定奪，說不定能賣更高的價錢。」

陸清菀明白的點了點頭，「從今以後，無論是荷包、絡子，甚至是盤扣，花樣全部由我提供。」

「嗄？」春兒顯然沒有反應過來。

陸清菀直接回房畫了一張桃花圖，枝頭上半綻的桃花在樹葉映襯下透著欲語還休的嬌媚，教春兒見了就挪不開眼睛。

「這個花樣會不會讓荷包的價格高於十二文？」陸清菀好想嘆氣，以前從來不知金錢的可貴，如今連一文錢都要斤斤計較。

春兒用力的點點頭，「奴婢從來沒看過這麼漂亮的花樣子。」

「這不算什麼，我還能畫出更複雜別緻的花樣子，不過，不適合荷包，可以做成炕屏。」荷包不同於手提包，太小了，能夠發揮的有限……說到手提包，她就想到編織手提包，上一世她可花了不少心思學習，這也是一門生意。

聞言，春兒兩眼閃閃發亮，用雙手比出兩個巴掌大的尺寸，「我在錦繡坊見過這麼大的一個炕屏，繡的是牡丹，寥寥幾枝牡丹，就要八十兩。」

略微一頓，陸清菀覺得還是親自走一趟繡坊，「妳何時進城？」

春兒怔愣了下，遲疑的問：「小姐要跟奴婢進城？」

「我們來這兒四年多了，我還不曾進縣城瞧瞧。」春兒畢竟是個丫鬟，談判能力肯定不及她，而且她想看看還有沒有其他生計，能多幾條掙錢的路子總是好事。小姐終於願意走出去了，春兒覺得這是好事，「小姐早該進縣城瞧瞧了。」

「妳先跟我說說縣城有什麼。」

「上河縣雖然遠不及京城，但為北燕州唯一的大縣，熱鬧繁華不輸北燕州州城寧安，這兒的明書齋甚至是整個北方最大的書鋪，而且跟京城的文華齋一樣，每年春秋兩季都會舉辦書畫拍賣，整個北方的文人商賈都會齊聚在此……」

春兒仔細將所知所見交代得一清二楚，這讓陸清菀又找到一條生計——賣畫。

其實比起服裝設計，陸清菀更喜歡畫畫，只是在上一世，藝術不能當飯吃，畫畫就成了她的興趣，為了作畫，她跋山涉水，也因此成就了她可以開畫展的實力，換言之，她要畫出一幅畫參加拍賣倒不是難事。

面對現實後，陸清菀就在忙碌中度過，四五個月的時間，終於將「一家六口」養得可以出來見人，可是距離荷包滿滿還遠得很，她只好繼續進行下一個計劃——遊說錦繡坊的掌櫃開拓新的生意，為人設計衣服，她們三七分帳；此外，她以春色乍現的蒼茫山為景，完成來到這個世界的第一幅畫作，也準備送到明書齋拍賣。

當然，這些都只是賺錢的藍圖，對於荷包有多大的助力還看不出來，不過若沒有想法，連一點掙錢的機會也沒有。

「楊掌櫃覺得我的提議如何？」陸清菀很慶幸上河縣乃北方貿易重鎮，大大拓寬錦繡坊的生意與客群，大件繡品在此交易熱絡，她們賣給錦繡坊的炕屏皆有上百兩，而錦繡坊轉手就是一倍的價差，雙方可謂合作愉快，錦繡坊對她的提議自然會有興趣。

「陸夫人手上可有設計的圖樣？」楊掌櫃確實很感興趣，錦繡坊增加成衣銷售一直是她的目標，只是以成衣為主的雲裳閣太強了，兩三年前錦繡坊幾次推出成衣都草草收場，成衣買賣只能暫且放下。

陸清菀取出荷包，抽出其中的圖紙遞給楊掌櫃，楊掌櫃攤開圖紙一看，兩眼如同見到寶藏似的放光。這是一件高腰襦裙，樣式不特別，但裙子下襬不知名的繡花極為別緻，襦衣的領口也有相同的繡花，不過更顯精巧。

「這件衣服的特色在繡花。」今日不過是投石問路，她當然不能一下子就拿出很新穎的設計。

「陸夫人的花樣子總是教人眼睛一亮。」楊掌櫃喜愛的摸著裙上的繡花，「我還是第一次見到這種花。」

「此花名為百子蓮，不過它另有一個更動人的別名——愛情花。」這是她的優勢，認識的花草小說也有上百，且都是她仔細琢磨畫過的，換言之，一件不講究設計的高腰襦裙，她也能賦予令人眼睛一亮的風情。

「愛情花……這名字確實很動人。」楊掌櫃已經飛快的轉動腦中的生意經，「陸夫人可以單賣花樣子給我嗎？我手上幾個繡工不下春兒姑娘的繡娘，若能得陸夫人提供的花樣子，繡品的價值就更高了。」

陸清菀早就想單賣花樣子給錦繡坊了，一來銀子掙得更快，二來不願意春兒過度使用眼睛，除了一開始急著用錢，春兒再也不繡荷包這類的小東西了。可是不確定對方能否成為長久合作夥伴之前，她不想拿出太多籌碼，而且人家求上門總是好過自個兒送上門。

「我可以單賣花樣子給錦繡坊，不知楊掌櫃要的是小東西還是大繡品？」這兩種的價格可不是同一個檔次的。

聞言，楊掌櫃笑得更開心了，「只要陸夫人願意賣花樣子，無論多少我都收下。」

「楊掌櫃是要買斷，還是要提成？」

「陸夫人想要賣斷，還是提成？」

陸清菀略一思忖道：「繡品銷路好壞，看得是楊掌櫃的本事，我若要求提成，過於厚顏，還是賣斷吧。」她當然更喜歡長遠的抽成，可賣量還不是人家一句話，斤斤計較有什麼意思。

楊掌櫃暗暗鬆了口氣，於是爽快的道：「大件繡圖一百兩，小件繡圖二十兩，陸夫人覺得如何？」

陸清菀不清楚這樣的價碼是否合理，可是不必花太多心思就能掙到這麼多銀子，

她還算滿意，因此她沒有多加考慮的點頭同意了，接著又回到原來的主題。

「關於這個提議，楊掌櫃怎麼說？」陸清菀指著桌上的圖紙。

「我同意這個提議，只是單做大戶的生意，我覺得太可惜了。」

「太可惜了？」

「我覺得陸夫人可以提供一些簡單的設計，做成成衣，直接放在店裡出售。」

頓了一下，陸清菀不解的道：「錦繡坊好像不賣成衣。」錦繡坊擁有上河縣最出色的繡娘，布匹綢緞也最多最豐富，若客人有需要，可以幫客人做衣服，酌收工錢，但就是不賣成衣，正因如此，她以為今日要花很多功夫說服楊掌櫃拓展生意。

「有了陸夫人，錦繡坊不賣成衣就太可惜了。」楊掌櫃當然不能言明自家處境。

「錦繡坊可是上河縣數一數二的繡坊，不賣成衣確實可惜。」

「大戶人家的生意，按陸夫人意思，三七分帳，至於成衣，一張圖紙我給四十兩。」雖說成衣價格高於荷包之類的小東西，但是數量差了一大截。

陸清菀明白她的想法，但她有不同的見解，「同一款式因為顏色不同，呈現的感覺也不同，一件設計製出十件成衣也不是問題。」

「話是如此，但是上河縣能買得起成衣就那些人，一件設計賣上十件不容易。」

「上河縣不只是北方貿易重鎮，接下來明書齋的拍賣會還會聚集北方各地文人商賈，錦繡坊藉此大賺一筆並不是難事。」陸清菀對自個兒的設計可是很有信心。

「我倒忘了這件事。」

「其實，只要好好運用配件，像是盤扣、絡子、荷包，甚至是手提包，相同款式的衣服看起來也會截然不同。」

楊掌櫃兩眼一亮，「對哦，我怎麼沒想到呢？」

「若楊掌櫃能夠換一個想法——不單賣成衣，更是要賣品味，一件成衣帶來的利益遠非一件成衣的價值。」

楊掌櫃細細琢磨一番，讚許的點點頭，隨即請求陸清菀在設計成衣時，同時提供相對應的配件。陸清菀很認同這種同系列搭配的理念，立馬應了，兩人接著討論合作細節，敲定成衣設計圖的價格，簽訂合約。

待陸清菀帶著春兒離開錦繡坊，已經已初了，兩人趕緊去了明書齋，陸清菀遞交畫作，經由掌櫃評鑑後收下，得了拍賣會的入場券，再留下資料，就等著拍賣會的結果。

今日來縣城的兩件大事都辦完了，陸清菀歡快的步下明書齋前面的台階，左看看右看看，對著身側的春兒道：「趙叔午時在雜貨鋪子等我們，我們還是先去糕點鋪子給兩個小包子買點心，再折回雜貨鋪子買米麵和調味料。」

春兒應聲好，便轉身大步往前走，這時吆喝聲傳來——

「讓開！讓開！」

春兒下意識往後一退，撞上陸清菀，還好陸清菀穩住身子，兩人免於狼狽的跌落在地，此時數名男子騎馬快速而過，春兒忍不住轉頭一瞪，目光正好觸及最後一位面孔，臉色頓時慘白……楚日？

「春兒，怎麼了？」陸清菀很快就發現她的異樣。

「哦……沒、沒事，嚇了一跳……」春兒試著冷靜下來，她應該看錯了，對，看錯了……好吧，就算真的是楚日，楚日也不代表姑爺，姑爺絕不可能在這兒……即便姑爺在此，姑爺和小姐早就和離了，姑爺也不可能為了小姐而來。

「妳也太不禁嚇了吧。」陸清菀好笑的道，人家沒有縱馬奔馳，更是事先打了招呼，街上只怕沒幾個人會多看一眼。

「……奴婢膽子本來就小嘛。」

「妳的膽子確實不大，走吧。」陸清菀轉身越過她往前走。

春兒很不服氣，若小姐看到楚日，反應只怕比她還大……不對，這是小姐離開病榻之前，如今小姐可厲害了，什麼都不怕，身子也變好了。雖然她沒搞清楚小姐怎麼變了一個人似的，可是如同琴嬪嬪所言，這樣的小姐令人安心，日子越來越有盼頭，這就夠了。

甩了甩頭，春兒快步跟上去。

楚蕭陵看著銅鏡，易容好的臉上，醜陋的疤痕從右耳畔垂至唇角，看似猙獰，不過位於右臉頰的下方，整體看起來倒也不嚇人，卻也不會讓人想久看。

「楚星真是妙手回春！」楚辰忍不住讚嘆道。

啪一聲，楚月一巴掌往他的後腦杓招呼，罵道：「肚子沒墨水就少開口，沒有人當你是啞巴。」

楚辰好無辜的揉著後腦杓，「不是常有人誇楚星妙手回春嗎？」

「楚星三番兩次將瀕死的人從閻羅手上搶回來，人家誇他妙手回春，這是對他醫術的讚揚，可不是用來誇獎他有本事將好好的一張臉『毀容』的。」楚月覺得手好癢，真想再多敲幾下，不愧是四肢發達之輩，腦子簡單得令人無言！

楚辰張著嘴巴半晌，還是同一個結論，「我看醫術和易容術同是一家。」

楚月搖頭，「我看是你的腦子跟姓『豬』的同一家。」

「姓朱的腦子都不好嗎？」楚辰倒是很有自知之明，世子爺身邊的四個隨從，腦子最差的是他，但武力值最高的也是他。

楚日忍俊不禁的噗哧一笑，滿是憐憫的摸了摸楚辰的腦袋瓜，「此朱非彼豬。」

怔愣了下，楚辰終於反應過來了，一張臉瞬間爆紅，「我有這麼笨嗎？」

「你不笨，只是跟姓豬的一樣懶得動腦子。」楚月隨即哈哈大笑。

楚辰惱怒的甩頭不看他。

楚月一向知道適可而止，再逗下去這小子就要發飆了，於是趕緊轉移話題，「爺又不在大理寺當差，皇上為何要爺來查明峰鎮杏花莊的滅門血案？」

「是啊，爺這幾年都在西北，打仗行，可是查案嘛……」楚日絕不是看不起自個兒的主子，世子爺能用四五年時間在兇狠的西北軍揚名，這就足以證明他有本事，不過打仗和查案真的是兩回事。

自從接到皇上的密令，楚蕭陵就想過這個問題了，「皇上會注意到這個案子，緣於這個案子查到後來的結果，說是得罪齊國商人才引來滅門之禍。杏花莊位於蒼

蒼山山腳下，而蒼山另一邊就是齊國，是大梁三大外患之一，齊國人越過蒼山到杏花莊殺人，不是不可能，但真的因為行商發生糾紛就滅了人家滿門，難免有小題大作之嫌，何況一個不小心引來兩國紛爭，後果非尋常人可以承擔。」楚月點頭附和，「皇上有意重開邊境貿易，如今鬧出這樣的事，反對開啟邊境貿易的大臣更是有理由反對了。」

「正是如此，皇上不能不懷疑這個案子另有文章。」兩國已經達成協議，就等著選定日子雙方正式坐下來商議，可是因為這個案子，這會兒也只能停擺了。

「爺對這個案子有何看法？」

「我也認為這個案子另有文章，李家能夠成為北方數一數二的商賈，在沒有朝廷庇護之下還能自由前往齊國經商，這就足以說明李家絕非手無縛雞之力的商家，想要一夜之間神不知鬼不覺將李家滿門滅了，不太可能。」換言之，他相信幹下此事的人不簡單，至少不會是一般的商賈。

楚月很快就想明白了，「皇上不相信大理寺。」

「我想皇上不是不相信大理寺，只是大理寺辦案難免會鬧出動靜，最後只怕什麼也查不到。」

「今夜我潛入杏花莊查探。」楚月自告奮勇。

「你還是待在這兒動腦子，這種事交給我。」楚辰終於有機會反擊了，他們日月星辰四個貼身隨從中，腦子最好的是楚月，但武力值最差的也是他……不對，除了楚星之外。楚星是大夫，單是使毒的本領就可以保命了，武力值不高也不打緊。

「不急，還是先摸清楚明峰鎮。」

楚辰搔了搔頭，不解的問：「我們要調查的是明峰鎮，為何要住在上河縣？」

楚月忍不住搖頭嘆氣，「你就不能動一下腦子嗎？」

楚辰又是一臉的無辜，「哪兒不對？我們想摸清楚明峰鎮，不是應該住在明峰鎮嗎？」

明明生得高頭大馬，卻老是一副傻相，教人好想捂眼睛哦！楚月努力的忍著，還是說正事要緊，「杏花莊的滅門血案若真的有問題，肯定有人盯著，爺只要進了明峰鎮，立馬教人盯上，別說摸清楚明峰鎮，只怕下一刻危險就尋上門了。」

「沒錯，就算沒有人認出爺，單是爺的容貌和氣勢，明眼人一看就知道爺的身份不簡單，否則你以為楚星為何費心給爺『破相』？」楚日看了一眼主子的臉，不得不說楚星真的很厲害，易容後的臉上有著一道疤痕，加上兩道又粗又黑的眉毛，爺完全脫去儒將的氣質。

「爺這副樣子進了明峰鎮，難道就不引人注意嗎？」楚辰絕對不會承認，看見爺這副遠在他之上的兇狠樣，他挺樂的。

「如今爺的身份是神醫的侍衛。」楚蕭陵不是很在意容貌，符合身份最重要。聞言，楚月不贊成的皺眉，「爺只讓楚星陪著嗎？」

「主僕兩個剛剛好，再多就惹眼了。」

「楚星的身手還不足以當爺的護衛。」楚月絕不承認自個兒嫌棄楚星，因為在他看來，用毒只是旁門左道。

「只要不曝露身分，爺用不著楚星保護。」

「這太冒險了，至少讓楚日跟著您。」

楚蕭陵堅決的搖搖頭，「楚星是四處遊歷的大夫，有個隨身侍候的人並不奇怪，但是再多，就容易教人生出其他心思。」

「可是……」

楚蕭陵舉起手打斷他，「好啦，這事就這麼定了。」

「楚星陪爺上明峰鎮打探，我們呢？」楚辰可沒耐性一直窩在這兒等消息。

「不急，楚日隨時會跟我保持連繫，你跟楚月帶幾個人上蒼茫山打獵，說不定可以從獵戶口中打探到不少消息。」

楚辰欣然應是，說到打獵，沒人贏得了他，而楚月是套話好手，他們兩個一起行動肯定大豐收。

「好啦，時候不早了，我跟楚星該出門了。」

楚蕭陵取下腰上代表身分的玉珮，轉而戴在脖子上，藏在衣服下，而此時楚星已經收拾好醫藥箱，掙扎了一會兒，交給楚蕭陵，雖然不習慣將主子當成下人使喚，但要掩飾身分就得如此費心。

雖然明書齋收下她的作品，但是陸清菀不敢抱太大期待，畢竟沒沒無聞，除非真的很喜歡，否則不會願意花銀子收藏，沒想到她的畫不但賣掉了，還賣了五百兩，扣除一成佣金，進帳四百五十兩。

數月之前，這筆銀子會讓她笑得闔不攏嘴，可如今有了錦繡坊的收入，她可以眼睛連眨都不眨一下。不過這不表示她已經停下多攢銀子的念頭，銀子不嫌多，孩子要讀書，讀書太耗銀子了，當然要多攢一點備用。

「夫人，我們下次的拍賣會是六月，不過在這之前，若您手上有其他作品，還是可以放在這兒寄賣。」不少畫師選擇靠拍賣會揚名，何掌櫃早就見怪不怪，但成功的少之又少，而且一次成功的更是屈指可數，不難預見「雲中仙人」將會成為文人爭相收藏的畫師。

這幾日陸清菀以桃花村為景畫了一幅農家樂，可是畫多了就不值錢，還是配合拍賣會，一年不要超過兩幅畫。不過她不好直接拒絕，只能應付的點點頭，趕緊轉移話題，道出今日來這兒的另一個目的。

「何掌櫃，我這兒有祖上傳來的食譜，因為書頁有不少毀損，我重新謄抄能賣銀子嗎？」對一個吃貨來說，明明腦子有許多食譜，但礙於諸多考慮，不便直接找酒樓兜售，那就換一個方式。

「明書齋什麼都書都賣，不過我得先看看夫人的食譜。」

陸清菀轉頭看了春兒一眼，春兒立馬將手上的藍色包袱放在櫃上，打開包袱，就見到一本封面寫著「食在美味」的書冊。

「好字！」何掌櫃忍不住讚嘆道。

陸清菀坦然接受的回以一笑，她的字可是長年下過功夫，堪稱大師級。

何掌櫃拿起食譜，翻閱了前面幾頁便放下，「我出十兩買下。」

「何掌櫃是不是有賣食譜的門路？」最願意花銀子買下食譜的是酒樓，因此她猜想，若是書鋪願意花銀子買下食譜，肯定是有這方面的客戶。當然，也有可能是覺得這本食譜值得投資，單純預備擺在書鋪銷售，不過她覺得後面的可能性比較低，明書齋能成為北方最大的書鋪，還做起拍賣的生意，人脈肯定雄厚。

何掌櫃怔愣了下，點頭應道：「我確實有相熟的酒樓掌櫃。」

「其實，我祖上傳下來的食譜總共有五本，原本我捨不得全拿出來賣了，若是對方願意提高價格，我倒是可以割愛。」

何掌櫃仔細盤算了一下，開價道：「七十兩。」

「七十五兩。」

明明剛剛得了一筆銀子，這會兒卻為了五兩斤斤計較，何掌櫃猜想她應該很需要銀子，為了交好，當然點頭同意了，而且還提出一個合作的機會。

「我這兒需要有人臨摹字帖、字畫，字帖一本二十兩，字畫一張三十兩，夫人可以接下這個活計嗎？」

若非自制力太好了，陸清菀肯定瞪大眼睛，一本食譜努力爭取只能換十五兩，而臨摹字帖多出五兩，字畫多出十五兩，這會不會太欺負人了？

「謝謝何掌櫃給我這個機會，我很樂意試試，不過，我可能不方便待在明書齋臨摹。」字帖和字畫的價值可不只是幾百兩或上千兩，有的甚至是無價，她跟何掌櫃也不過最近一兩個月的互動，還不足以教他放心將字帖字畫放在她這兒。

「這倒無妨，我們可以簽合同。」若不是看在陸清菀本身的價值，何掌櫃當然不放心她將字帖字畫帶走。

無論是字帖還是字畫，對她這個臨摹高手來說實在太輕鬆了，當然立馬點頭應了，雙方坐下來簽合同，至於食譜，先支付十兩，待五本齊了，再支付六十五兩，這也寫在合同上。

陸清菀一一將明書齋提供的宣紙、第一次交付的兩本字帖和合同放進匣子，覺得今日真是太幸運了，不但掙了四百六十兩，還得了一門生意，說不定不必等到明年，下個月就可以在縣城買間二進的院子。

陸清菀滿心歡喜的起身告辭，準備去和春兒會合，可是剛剛轉過身，目光就對上從樓梯走下來的楚蕭陵，她不由得一頓，為何這人有一種似曾相識的感覺？不過想想應該是錯覺，若是一個人臉上有如此明顯的疤痕，她定會牢牢記住，而不是只有似曾相識。

她只看了一眼就不再看，很快就走了。

楚蕭陵動也不動的目送陸清菀離去，萬萬沒想到會在這兒見到前妻，和離之後她應該回了晉安侯府，怎麼會在這兒？方才瞧她為了幾兩銀子跟掌櫃斤斤計較，可見日子不太好過，這又是怎麼回事？

楚星的聲音從後面輕輕傳來，「那不是前世子夫人嗎？」

「我們先回去再說。」

原本他們在明峰鎮，沒想到進了蒼茫山採藥，採著採著就轉入上河縣，這才想到

蒼茫山橫跨三個縣，除了明峰鎮所在的歷川縣，還有上河縣和安河縣，不過分別位於左右兩側尾端，經常會被忽略。

回到租賃的院子，見到楚日，楚蕭陵脫口便問：「你可知道前世子夫人回了晉安侯府之後的消息？」

楚日怔愣了下，覺得很迷惑，「我也不太清楚，爺怎麼突然問起此事？」

楚星細細道來事情的經過，他們因為無意間回到上河縣，索性去一趟藥鋪，賣了採到的藥材，順便置辦需要的藥材。出了藥鋪，見到北方最大的書鋪明書齋，兩人打算進去瞧瞧，沒想到在那兒遇上前世子夫人。

「前世子夫人看起來日子不好過，穿的是粗布，為了一點小錢斤斤計較，若非還是那張臉，我都不相信她是前世子夫人。」

「這怎麼可能？」楚日很難接受聽到的訊息。

「難不成前世子夫人有個遺落在外的雙胞胎姊姊或妹妹嗎？」楚星還真希望是這麼一回事，若前夫人因為和離的關係遭到晉安侯府捨棄，導致流落北燕州，甚至過得窮困潦倒，爺肯定自責。

「我立馬派人回京查探此事。」

楚蕭陵點點頭，提醒道：「不要驚動人。」

「我知道，晉安侯府和離的女兒流落至此，只怕也不願意外人知道。」

楚蕭陵擺了擺手，示意他們都出去，他想安靜片刻。

幾個貼身隨從悄悄退了出去，楚蕭陵隨意在窗邊的臥榻躺下，一邊想著，晉安侯不是最疼愛女兒，縱使忌憚老夫人和夫人，又怎麼會不管不顧由著她流落至此？再說了，晉安侯不缺銀子，怎麼會讓女兒如此窮困？

以前她很安靜，半日可以不說一句話，如今為了多掙點銀子竟可以跟掌櫃討價還價，不難想像這四五年來經歷了多少磨難……他不願意傷害她，但事情已經發生了，他也只能盡力彌補。

未得到京城消息之前，楚蕭陵不願意跟陸清菀有任何接觸，可是他們偏偏又遇見了，而且是在上山探路時迷路的情況下。

「今日真是幸運，竟然逮到一隻山雞！」陸清菀歡喜的取出陷阱中的獵物，起身看見楚蕭陵，嚇了一跳，手上的山雞差一點扔了。

「我迷路了，不知道這是哪兒。」楚蕭陵連忙道。

陸清菀微微挑起眉，「你不是這兒的獵戶？」

楚蕭陵唇角一抽，他現在的樣貌看起來確實像個獵戶，「不是，我隨我家公子上蒼茫山採藥，半路見到白狐被吸引了注意，一個不留心走得深了，就跟我家公子失散了。他沒見到我，應該會自己下山回去。」

陸清菀驚訝的瞪大眼睛，「這兒有白狐？」

「雖然只有一眼，但我確實看見了。」

「我聽說深山裡面有熊瞎子，倒沒想到有白狐。」雖然她覺得靠自己最好，但深

山有無數寶藏，實在抗拒不了，可是奶娘聽見她的想法堅持反對。據說桃花村的村民曾經有人誤入深山，遇到熊瞎子，死得很慘，從此蒼茫山就成了桃花村村民的禁忌，村民只敢在山腳下挖野菜。

她膽子稍微大一點，不但將蒼茫山的周邊全走遍了，還往上走個六七里，見有山雞、野兔出沒，便簡單在此設個陷阱，期許遇到笨一點的獵物，沒想到真遇見了。

「蒼茫山的獵戶都聽過這樣的傳聞——蒼茫山有白狐出沒。」正是因為這句話，當時他才會快速追過去，要不，他只會當自個兒一時眼花。

略微一頓，陸清菀遲疑的道：「你剛剛不是說了，你不是獵戶？」

「我不是獵戶，難道就不能知道獵戶之間的傳聞嗎？」

「……」陸清菀沉默地看著他。

「妳不怕我？」他易容後的臉上有個疤痕，一般人見了多少會生出畏懼。

「我應該怕你嗎？」若沒有明書齋的一面之緣，今日在山裡突然見到這麼一個有些兇神惡煞的人，她應該會害怕……不對，應該說，若非那份「似曾相識」的感覺，以及莫名肯定他不會傷害自己的直覺，她肯定會害怕。

怔愣了下，楚蕭陵笑了，「妳確實不必怕我。」

「我們在明書齋有過一面之緣。」頓了一下，陸清菀覺得很難為情，但不說又很憋屈，「我建議你不要笑，膽子不大的人會被你嚇到。」

「……」這位真的是他前妻陸清菀嗎？以前她不是什麼話都放在心裡嗎？不過，他覺得這樣的她很好，恣意而張揚，鮮活得如一幅色彩絢麗的畫。

陸清菀意識到自個兒說話太過了，無論「似曾相識」從何而來，他們終究是陌生人。

「若是我的言詞教公子不悅，公子可以左耳進右耳出。」

「我的容貌確實嚇人。」

「比起容貌，我覺得人心更為重要。」

「是，我也認為如此。」

陸清菀將手上的山雞扔進背囊，指著她後方往下的路，「你順著這兒可以到桃花村，村口有一棵大槐樹，那兒有進縣城的驃子車，人滿了就走，約莫一個時辰。」

「桃花村……上河縣？」楚蕭陵研究過北燕州的輿圖，尤其背靠蒼茫山的幾個村落更是仔細了解，桃花村幾乎家家戶戶種植桃花而得名，產出的桃花釀聞名大梁，不過，村民並未因此得利，主因這兒有九成是大戶人家的莊子，村民不是佃戶就是長工，她為何選擇在此落戶？

陸清菀點了點頭，「看樣子你對上河縣應該很熟，怎麼還會迷路？」

「我熟悉的是上河縣，可不是蒼茫山。」

「聽說有本事的獵戶喜歡上蒼茫山打獵，因為這兒有各種毒蛇猛獸，有時候一趟就可以掙得一年的嚼用。」言下之意，不熟悉還敢四處亂跑，若不是遇到她，他很可能命喪於此。

楚蕭陵可不怕毒蛇猛獸，不單因為他身手好，更因為他有楚星特製的驅蟲香，毒蛇無法靠近。

「你還是趕緊下山吧。」陸清菀準備繼續往下一個陷阱查探。

「等等，我可以跟你一起下山嗎？」

「我還挖了好幾個陷阱。」

楚蕭陵看了陷阱一眼，「你的陷阱可以捉到獵物是意外。」

「……」這一點她很清楚，可是她運氣好，每次來總有收穫。

「不如，我先跟你一起去那些陷阱查探，再隨你下山。」

陸清菀遲疑了一下，點頭道：「你跟在我後頭，不過，別太近了，免得教人瞧見了。」她是「寡婦」，是村民議論的焦點，尤其她深居簡出，與村民少有互動，對於她的八卦，村民自然更好奇，不過礙於她是京城來的，他們不敢招惹她。

楚蕭陵保持距離的跟著陸清菀，接下來查了三個陷阱，什麼也沒有，倒是半路遇到兔子，楚蕭陵一刀就射中了，當然，兔子進了陸清菀的背簍，算是他的謝禮。走下山，陸清菀指著左邊，「大槐樹就在那邊，約百步就可以看見了，我走了。」腳步明明應該往左，楚蕭陵卻忍不住繼續前進，當然，只是悄悄的綴在後面，可不能教陸清菀瞧見了，直到她停下腳步，敲門進了莊子。

楚蕭陵仔細打量，比起其他莊子，這座莊子明顯年久失修，看起來很破敗，可想而知她有多缺銀子，莫怪連五兩銀子都要計較。

這種感覺糟透了！雖然他們和離起因於她謀害表妹，但不表示他希望她過得不好，他始終覺得她在輔國公府過得太辛苦了，娘不喜歡她，認為庶出的就是上不得檯面，因此發生意外後娘再也容不下她。他其實為她慶幸，離開輔國公府，不必再戰戰兢兢度日，沒想到……她究竟發生什麼事？

半晌，楚蕭陵轉身走向大槐樹，直接包下停放在那兒的騾車離開桃花村。

楚蕭陵用了十日摸清楚明峰鎮之後，接下來便著手準備潛入杏花莊，兵分兩路，這是他的習慣，凡事留一手。

楚蕭陵轉頭看了一眼窗外的天色，今日的雲層依然厚重陰沉，夜裡肯定見不到明月當空，是個適合夜間行動的日子。

「我們今晚行動，我帶楚辰守正門，楚日帶楚北……楚北去了京城，還是帶楚東好了，你們守西面的側門。」

楚蕭陵拿起筆，在鋪開的宣紙上簡單畫下杏花莊與其周邊地圖，正門和西側能夠藏身之處，並寫下他們潛入時間。首先由楚辰探路，接著他們分別由兩個方向潛入，一前一後，相隔一個時辰，若是遇到突發狀況計劃生變，他會放鶴鷺通知。

「爺，楚北回來了。」

楚蕭陵迫不及待想扔下手上的筆，起身迎上去，可是最後一刻他忍住了，努力穩住心情道：「進來。」

楚北推開門走進來，行了禮，直接道出此行調查結果，「前世子夫人回到晉安侯府隔日，晉安侯夫人以她敗壞陸家名聲為由，要將她逐出陸家，晉安侯不同意，夫妻為此爭執不休，後來老夫人出面協調，雙方各退一步，前世子夫人沒有被逐

出陸家，但也不能待在晉安侯府，必須送到莊子。」

楚蕭陵微皺著眉，晉安侯和晉安侯夫人的反應早在他預料中，陸清菀和離之後還想待在晉安侯府，這當然不可能，可是……「晉安侯府的莊子很多，離京城最近的通州就有一個，怎麼會送到北燕州？」

「按照晉安侯的意思，確實想將前世子夫人送到通州的莊子，可是晉安侯夫人反對，最後是前世子夫人自個兒要求，選了名下的嫁妝莊子。」

雖然他不曾留意陸清菀的嫁妝，但是晉安侯夫人為人刻薄，能給陸清菀什麼樣的嫁妝莊子不難想像，但沒想到她自個兒會做出這樣的選擇……其實換成是他，應該也恨不得遠離京城吧。

「無論晉安侯多麼袒護女兒，內宅終究掌控在晉安侯夫人手上，晉安侯不可能一直護著，前世子夫人大概也清楚繼續耗下去，晉安侯夫人可能會直接弄死她，才會順了晉安侯夫人的意思。」若不是這趟特地回京打聽，楚北還不知道晉安侯夫人有多惡毒，內宅死在她手上的人命可多著。

「晉安侯夫人給的嫁妝再不好，也不至於讓她過不下去，為何她會如此窮困？」

「這個屬下就不知道了，根據屬下打聽到的消息，晉安侯很疼愛前世子夫人，並未虧待，不但給了她一筆銀子，為了確保前世子夫人一路平安，還將前世子夫人託給前往北燕州上任的友人，前世子夫人他們是從通州搭乘官船上北燕州。」換言之，路上不至於發生破財的意外。

楚蕭陵手指輕輕敲著几案，若是一路順利來到北燕州，那就只有一個可能——他們是在這兒耗盡身上的錢財的。

「你知道隨她來北燕州還有誰？」

「奶娘夫妻兩人和一個丫鬟。」

楚蕭陵更迷惑了，她和三個下人花費應該不會太多，怎麼短短幾年就空了？

楚北顯然知道他在想什麼，轉而問：「爺，需要屬下前去桃花村打探嗎？」

「不必，還是正事重要。皇上雖然沒有定下期限，但是事關重開邊境貿易，皇上很急，我們最好在三個月之內查得水落石出。」頓了一下，楚蕭陵無聲一嘆，終究無法視而不見，「楚日，我手上不是有不少字帖和字畫嗎？」

「嘆……字畫全留在京城，字帖有一二十本，三本帶在身上，其他全留在西北。」楚日差一點反應不過來，爺每日都要練字靜心，因此這一趟輕裝簡從，還是要帶上幾本字帖。

「送信給楚風，請他親自送過來。」楚風是楚蕭陵的大總管，不只是管著西北的將軍府，還管著楚蕭陵名下的產業。

怔愣了下，楚日不確定的道：「全部送過來？」

「對，若能尋到其他字帖，也一併帶來。」

略微一頓，楚日覺得這太過麻煩了，「爺為何不直接給銀子？」

楚蕭陵一副看笨蛋的樣子，「她會接受嗎？」

「……她不是需要銀子嗎？」楚日其實想說，前世子夫人又不是很有骨氣的人，怎麼可能拒絕送上門的銀子？

「她需要銀子，但她也有骨氣。」話落，楚蕭陵就怔住了，成親兩年，他其實不了解她，從來不知道她在想什麼，可這會兒卻堅信她是個有骨氣的人。

「……」楚日不曾看出前世子夫人有骨氣，可是真要說起來，他也不清楚她是什么樣的人，因為身分的關係，他也只能遠遠看著。

「好啦，別囉唆了，趕緊送信給楚風。」楚蕭陵轉頭再度拿起筆，回到先前的話題，「你還是帶著楚東守西面……」

第二章 輕鬆銀子不好賺

明月隱藏在厚重的雲層中，舉目望去，雖不至於形體難辨，但想一一描繪也是極為吃力。楚蕭陵的視力遠勝於常人，可是想看清楚掌握四周動靜也不可能，這時候更重要的是耳朵，若耳能聽八方，就能早一步避開危險。

「爺，子時到了。」楚辰低聲道。

楚蕭陵摸了摸鵠鷹的頭，舉起右手，鵠鷹隨即展翅高飛，沒一會兒功夫，鵠鷹飛回停在他的右手肘，他便對著楚辰點頭道：「去吧。」

楚辰鑽出藏身的草叢，與黑夜融為一體，轉眼就消失在視線外。

視線不明，楚蕭陵也不費力關注楚辰，豎直耳朵，留心周遭的風吹草動。

不到半個時辰，楚辰就回來了，「爺，眼目所及只有一個結論——這是一個廢棄的莊子，不過莊子很大，此時視線不佳，無法細細查看，即便將整個莊子走遍了，只怕也看不出個子丑寅卯。」

「這麼說，我進去也是白費功夫？」

「這很難說，也許爺的眼睛比較厲害，能夠有所發現，不過，在不能點燈的情況下，難免有所遺漏，最好白日進去查探。」

單從高高的圍牆來看，楚蕭陵就知道這個莊子不簡單，顯然是特別設計建造，不過因為這兒離齊國很近，飽受齊國的威脅下，將莊子建成一座城不難理解，但也可以猜得到這個莊子大有玄機，確實白日慢慢查探更為合適。

「爺要進去看看嗎？」

「不必了，我們重新擬訂計劃，再進去查探。」楚蕭陵取出一個小竹筒，懸掛在鵠鷹脖子上，梳了一下牠的羽毛，便舉起手讓牠飛走。

「我還真想不明白，這樣的莊子太惹眼了，李家為何敢建這樣的莊子？」楚辰忍不住嘀咕道。

「李家在這兒有上百年了，而這個莊子一二十年前才建成。」換言之，李家是等到有足夠的實力，相信自個兒護得住才建莊子，只是沒想到一山還有一山高，就是皇上也不能保證沒人敢算計。

「不過，這個李家還真是奇怪，幹啥突然間建了這個莊子？」楚辰不以為然的撇了撇嘴，這不是自找麻煩嗎？

「二十幾年前，大梁跟齊國關係緊張，隨時有可能交戰，李家會想到建這樣的莊子並不奇怪。」

楚辰還是覺得太大驚小怪了，「後來不是沒打成嗎？」

「若不是齊國內部出現問題，這場戰爭也不會無疾而終，但是無論如何，齊國的

野心終究顯露出來，難保不會捲土重來。」

楚辰想了想，點頭道：「這倒也是。」

這時鵠鷹飛回來了，脖子還是懸掛著竹筒，楚蕭陵拿下竹筒取出字條，確定是他和楚日之間慣用的暗語，便收好竹筒，「他們已經撤退了。」

「我們也撤退了嗎？」

「不急，再等上一刻鐘。」

時間一到，楚蕭陵準備撤退，不過耳朵突然聽到什麼，他連忙拉住楚辰，低聲道：

「有車隊。」

楚辰凝神聆聽，果然聽見車輪轉動的聲音，過了一炷香，一隊騾子車隊緩緩而來，睜大眼睛仔細一看，竟看不見盡頭。

原本以為今天晚上無功而返，沒想到最後一刻迎來這樣的意外之喜。

楚蕭陵細細打量騾子車，每個板車上面只有三個箱籠，不過箱籠很大，而且顯然很重，這一點可以從騾子緩慢的速度看得出來。

「爺，我跟進去瞧瞧。」

楚蕭陵拉住楚辰，搖了搖頭，「不可輕舉妄動。」

「可是……」

「機會難得，但沒有摸清楚狀況就撲上去，很容易打草驚蛇。」真要教人察覺到有人盯上這兒，藏在暗處的人只怕藏得更深。

這種情況下確實很容易打草驚蛇，可是錯過這樣的機會，楚辰覺得太可惜了，

「爺，我會當心。」

「既然這個莊子真的有問題，今日這樣的機會就不會曇花一現，還會有下一次。」

楚蕭陵從來不是一個急躁的人，要成事，必須先學會忍耐。

「可是，我們如何算得到下一次？」

「辛苦一點，先觀察一段日子，總能摸清楚這兒進出的情況。」

「可惜天色太暗了，沒機會看清楚他們的來歷。」

「你能看清楚，也不見得能看出他們的來歷。」若是這些人正在執行很重要的任務，他們只怕經過偽裝。

楚辰很快就想明白了，「我太自以為是了。」

「不必急，既然知道這兒真的有問題，只要耐著性子守候，總有發現。」

楚辰點了點頭，看著騾子隊全部進了莊子，問：「爺，我們要繼續守在這裡嗎？」

略一思忖，楚蕭陵否決了，「算了，也不知道他們今晚會不會離開莊子，再說，看他們的陣仗，能夠離開莊子也要天亮了。」

這倒是，楚辰依依不捨的看了莊子一眼，跟著楚蕭陵悄悄離開。

守了十個晚上，楚蕭陵見不再有人運東西進入杏花莊，決定進莊子查探，不過白日想避開四周耳目潛入莊子，最適合的地點是從蒼茫山那一邊進入，可是每日都有人進蒼茫山打獵，他們這種外地來的陌生「獵戶」，很容易引人注意，因此他

必須挑少有獵戶的村落進入蒼茫山，而符合條件的就是桃花村，換言之，也就是那日他追著白狐走過的路。

當時急著追白狐，他哪有心思記路，且這麼貿貿然跑去桃花村，還準備從那兒上蒼茫山，這不是更惹人注意嗎？想來想去，還是尋個當地人給他帶路最好。

只要給銀子，他相信尋個當地人帶路不難，但是要信得過又不會多嘴的引路人，唯有陸清菀，於是他又上明書齋堵人。

「你這個人……是你！」

陸清菀原本低著頭走路，卻不想眼前有人阻了她的去路，她往左，對方就往左，她往右，對方就往右，這是存心找她麻煩嗎？她生氣的抬起頭想罵人，沒想到看見某位相識的「兇神惡煞」。

「對，是我，有事想跟你打個商量。」為了展現親和力，楚蕭陵咧嘴一笑，臉上的疤痕也跟著扭曲起來。

看在陸清菀眼中，這太傷眼睛了，「我不是建議你不要笑嗎？」她真的不想一再重複這句話。

楚蕭陵真是鬱悶，日月星辰他們可是恨不得他成日笑得闔不攏嘴，沒辦法，上過戰場的人多多少少染上一些殺氣，尋常人見了都會兩腳打顫……如今她不怕他了，感覺真的很不錯。

「其實，你只要眼神溫和一點，人家就不會覺得你是兇神惡煞……」啊，陸清菀好想捂嘴，竟然一個不留神又將真心話說出來了。

「好，我會努力。」她看他是兇神惡煞，為何不怕他？他突然覺得好像從來不認識她。

「你有什麼事要跟我商量？」

「我們還是找個地方坐下說吧。」楚蕭陵四下看了一眼，用目光示意對面的茶館，「品香樓可以嗎？」

陸清菀還來不及點頭，後面的春兒就急忙拉住她，回過頭，她拍了拍春兒的手，示意不必擔心，低聲交代先去雜貨鋪子等趙叔，買好日用品再過來品香樓接她。陸清菀跟著楚蕭陵去了品香樓，進了二樓的隔間，左邊往下一看，就是一樓說書的台子，此時說書的正要登台，眾人的目光齊聚在此。

喝了一盞茶，陸清菀直接了當問：「什麼事？」

「我想從桃花村走蒼茫山到明峰鎮，還不能引人注意，你能帶路嗎？」

「從桃花村走蒼茫山到明峰鎮，這倒不是問題，可是不想引人注意……這就有困難了，更別說村民每日總會抽空上山一趟，採點山貨賣給收山貨的商賈，貼補家用，只要不進深山，蒼茫山一向很熱鬧。」陸清菀意有所指的看了他一眼，先撇開他臉上疤痕，單就他那雙眼睛——如墨一般深沉，直視一會兒就承受不住了，一看就不是個尋常人，但卻給她一種熟悉與似曾相識的感覺。

頓了一下，楚蕭陵提議道：「若我假裝是妳表哥，這會不會讓我的出現比較不突

兀？」

陸清菀唇角一抽，「我在村民間已有些格格不入，你成了我表哥只怕更惹眼。」她實在不好意思坦白，又不是有利可圖，她為何要招惹他這個麻煩上身？雖然不清楚他究竟想幹啥，但直覺告訴她，這絕對不是她這個平凡小人物能招惹的事。

「妳帶我走一趟，一百兩。」

一百兩……陸清菀控制不住的兩眼一亮，辛苦好幾日臨摹字帖換來的銀兩不過二十兩，走一趟就一百兩，這錢賺得可真是輕鬆啊。

「我可能要走上好幾趟才能記住。」他又補了一句。

若是走了十趟，他豈不是要付她一千兩？陸清菀越來越不淡定了，這當然是美好的期待，但是若能走上三四趟，她就等於又賣了一幅畫……這個銀子不賺太可惜了！

「我相信妳有法子解決我的問題。」他從不知兩眼閃閃發亮的她如此動人，不過由此可知，銀子對她的吸引力真的很大。

陸清菀抗拒不了銀子的誘惑，加上她有種直覺，這男人絕對不會傷害她，所以就放下防備，動腦筋想法子解決他的問題，「你一定要走蒼茫山到明峰鎮嗎？」

「難道走官道就不會引人注意嗎？」

陸清菀忍不住送他一記白眼，「你以為前往明峰鎮的路只有這兩條嗎？」

「妳還有第三條路？」

「錯了，路有很多條，不過是走法不同。」

楚蕭陵微微挑起眉，恭敬的拱手道：「願聞其詳。」

陸清菀以他們兩人的茶壺距離為直徑，用手指在桌上畫了一個圓形，然後手指從她的茶壺直接穿過圓心到他的茶壺，接著又從她的茶壺沿著圓弧走到他的茶壺，

「看明白了嗎？同樣走蒼茫山，你可以選擇進山，也可以經由外圍。」

楚蕭陵若有所思的撫著下巴，「經由外圍能避開眾人耳目嗎？」

「桃花村村民若有需要，只要搭上驃子車，一個時辰就能抵達縣城，有必要刻意繞道跨個縣上明峰鎮嗎？」陸清菀甚至懷疑大半村民不曾走出上河縣，出門可是要花銀子的，再說了，明峰鎮不過是歷川縣的一個小鎮，除了探親，誰會跑去那兒採買或尋找短工的機會？

楚蕭陵想想也對，說不定很多人連明峰鎮都沒聽過，這倒是讓他生出好奇心，「妳怎麼知道明峰鎮？」

「為何不知道？難道我不應該知道自個兒住什麼樣的地方嗎？」她不喜歡當睜眼瞎子，好在上河縣有個北方最大的書鋪，不但找得到地方志，還找得到簡單的輿圖，尤其當她得知身處大梁的最北，上頭有個虎視眈眈的敵人——齊國，她就覺得有必要四下探路，免得哪日需要落跑卻因為跑錯方向，命沒保住還羊入虎口。略微一頓，楚蕭陵點頭道：「應該的。」他只是很意外，過去她可是兩耳不聞窗外事的大家閨秀。

「如何？」

「我好像沒得選擇。」

「若是你不提要求，我倒可以帶你走更省事的路。」

楚蕭陵再次恭敬的拱手行禮，「有勞妳了。」

「明日辰初我在蒼茫山的入口等你，可以嗎？」

「好，明日辰初見。」楚蕭陵隨即掏出銀票，先預付三日，三百兩。

「我有個請求，別教人看見你，你暗暗跟上，直到過了桃花村的地界。」

楚蕭陵點頭應了，他可以理解她的難處。

達成協議了，陸清菀當然爽快的收下銀票，然後起身告辭。

楚蕭陵預付了三趟的酬勞，陸清菀心想，三日走同一條路，無法閉著眼睛，但也不至於迷路，想必三趟就可以解決了，可是……

「你是路痴嗎？」

「路痴？」楚蕭陵可以明白字面上的意思，但他不確定，

「東西南北一點概念都沒有，連回家的路都可以找不到。」

楚蕭陵唇角一抽，為了讓她多掙點銀子，結果卻把自己坑了，不過，他在這方面確實差一點，若不是刻意留心，或者使用小伎倆做記號，還真會發生迷路的窘況。面對陸清菀挑剔的目光，他覺得有必要為自個兒申訴，「我怎麼可能連東西南北都沒有概念？我只是不會刻意記下走過的路，偶爾迷了路。」

陸清菀笑著點點頭，「原來如此，難怪你要預付三日的酬勞。」

楚蕭陵清了清嗓子，努力保住高大威猛的形象，「再多走幾趟，我就會記住了。」

「可是，我沒有那麼多閒功夫陪你走一一趟又一趟。」她承認銀子好賺，她也樂於藉此多賺一點，但連著三天做這種沒有技術成分的事，已經夠了。

「再一兩趟，我肯定就記住了。」

陸清菀歪著腦袋瓜想了想，舉起右手比一，「我只能再陪走一趟。」

「兩趟。」

「一趟。」

「兩趟。」

陸清菀惱了，怒眼一瞪，「兩趟跟一趟有差嗎？」

「就是啊，兩趟跟一趟有差嗎？」言下之意，她又何必如此計較？

陸清菀聞言一噎，是啊，她有必要為了這點小事僵持不下嗎？半晌，她勉為其難的點點頭，「好吧，兩趟，不過明日要休息一日。」

略微一頓，楚蕭陵忍不住道：「我還以為妳想多掙點銀子。」

「掙銀子重要，但也不能不顧家人啊。」雖然忙著賺錢，但她堅持每日撥出一段時間給兩顆包子，教他們讀書識字，陪他們練字塗鴉，給他們講故事建立價值觀……因為父親注定在他們生命中缺席，她只能盡最大努力彌補，讓他們在滿滿的愛中長大。

可是這幾日，為了掙一趟一百兩的銀子，兩隻腳走得都起水泡了，晚上幾乎一躺下就睡著，兩顆包子看得出她很累，也不吵她，乖乖自個兒描紅讀書，她覺得好

心疼。

「聽說夫人是……寡婦。」後面兩個字他差一點說不出口，為了堵她，他向明書齋掌櫃打探了一番，得知她自稱「寡婦」，感覺糟透了，可是也知道她的難處，「死了夫君」比「和離歸家」更方便她行事。

他請她幫忙，事先打聽她，這不難理解，但是她不喜歡這種沒有隱私權的感覺，說話的口氣就不好了，「寡婦就不能有家人嗎？」

「當然不是，只是我想，不過兩日而已。」

「我每日都要跟家人說說話，閒聊幾句，這幾日我累得只想早早上床安置。」楚蕭陵很想再問清楚，她能跟奴僕閒聊什麼？可是再打探下去她就要起疑了，如今他們的關係不足以敞開來說話，更何況他易了容，她根本無法認出他來。

看了他一眼，陸清菀心血來潮的道：「你肯定很少陪家人吧。」

頓了一下，楚蕭陵別有用意的道：「我長年待在軍營，這四五年更是遠赴西北，無法相伴在家人身邊。」

雖然他的長相屬於「兇神惡煞」類型，而且看得出來不是尋常人，但她並沒有在他身上感覺到殺氣，沒想到他混過戰場。

念頭一轉，陸清菀突然生出一股危機感，她是不是不經意之間捲入危險之中了？一個過去四五年遠在西北的人刻意避人耳目來此探路，這代表什麼？無論是什麼，凡是跟「隱密」扯上關係，而且還是緊鄰齊國的明峰鎮……總之，這絕對不是什麼好事。

來到這兒之後，她在掙銀子方面沒遇到多大困難，但是要說很輕鬆也沒有，一遇到領路這麼簡單又好賺的差事，一時就被誘惑了，完全忽略他這個人可能帶來的麻煩……她應該謹記，銀子從來不是那麼好賺的，來路輕鬆的銀子更不好賺。

「我上過戰場，但妳放心，我不會給妳帶來危險。」楚蕭陵不難看出她的心思。陸清菀尷尬一笑，「我只是小老百姓。」若她只有一個人，倒也不怕，偏偏她有兩顆包子，她可不能有事。

「我明白。」

「再過去就是桃花村了，我先行一步，你暗暗跟著。」陸清菀匆匆行了禮，趕緊將他甩在後頭，至於他有沒有跟上，這不是她的問題。

見狀，楚蕭陵不由得苦笑，他怎麼覺得自個兒突然成了瘟神？雖然知道她再也不是記憶中那個妻子，她很有主意，腦子很靈活，懂得謀劃，可他還是沒想到她如此敏銳……往後在她面前可不能說太多了。

疏忽孩子三日，隔日陸清菀便將所有的時間貢獻給他們，上午先陪孩子們讀書識字，再練上半個時辰的字，用了午膳，睡個午覺，下午帶著兩顆包子在院子的沙坑堆城堡、作畫……這個沙坑是她特地為孩子們打造的，因為他們不宜出去跟村裡的孩子玩鬧，她只能想方設法給他們找樂子。

「娘親，您猜我畫了什麼？」

陸雲驥獻寶的拉著陸清菀的手，陸清菀只能放下手上堆了一半的圓球。

「娘親瞧瞧……這是牡丹嗎？」陸清菀忍不住要讚嘆這顆包子有天分，四歲就能畫出牡丹的張揚華貴，還是用沙土畫的，前途不可限量啊！

陸雲驥笑得很開心，眼睛都睜成一條直線，用力的點點頭，「驥哥兒是不是很厲害？」

垂下螻首，陸清菀用額頭輕輕蹭著他的額頭，「娘親的驥哥兒最厲害了！」

「娘親，您看看蓉姐兒畫的。」陸雲蓉不甘被冷落，急著過來拉陸清菀的手。

「好，娘親瞧瞧……這是桃花嗎？」陸清菀有一絲絲不確定，女兒在這方面遠遠不及兒子，可是哥哥喜歡畫畫，妹妹也不能落下，再說了，女兒的身分也不能不學，不過天分真的騙不了人。

陸雲蓉充滿期待的笑容瞬間垮了，好委屈的說：「我畫的是梅花。」

陸清菀一臉僵硬，怎麼猜錯了？「娘親這幾日眼睛不好，沒看仔細。」

陸雲驥捂著嘴偷笑，可是看到妹妹可憐兮兮的樣子，連忙點頭附和，「是啊，桃花和梅花長得可真像，娘親沒看仔細就看錯了。」

陸雲蓉的注意力很快就轉了方向，關心的問：「娘親眼睛不舒服嗎？」

「是啊，娘親這幾日有點累，眼睛不太舒服。」陸清菀很感動的蹭了蹭女兒的額頭，女兒果然是貼心的小棉襖。

「娘親晚上別再臨摹字帖了，以後蓉姐兒一日吃兩餐就可以了。」陸雲蓉知道娘親晚上都要臨摹字帖，為的是掙銀子。

陸清菀聞言笑了，「娘親晚上不臨摹字帖，妳還是可以一日吃三餐。」

「真的嗎？」

「真的，我們可以一日三餐，明年我們搬到縣城，娘親還要送哥哥去學堂，給妳請個女先生。」

兩個孩子同時驚叫一聲，「我們要搬到縣城？」

「驥哥兒明年要去學堂讀書，我們住在縣城比較方便。」雖然她的存款夠厚了，別說買間房，就是買上兩間鋪子也沒問題，但是買房的事她覺得不能太心急，待過些日子，她與明書齋的關係更緊密，可以請何掌櫃幫忙出面，如此一來，至少確保不會被牙行坑了。

「可是，搬去縣城不是要很多銀子嗎？」陸雲驥已經知道縣城和村子存在多大的差距，這歸功於陸清菀的教導，陸清菀不希望孩子只看見眼前這片天空，每個月她都會帶兩個孩子進縣城一趟，不只要他們多看，更是藉機教導他們。

「我們可以將莊子賣了。」陸清菀並不希望孩子知道他們有錢了。

兩個孩子開心的相視一笑。

「小姐，晚膳差不多了，小少爺和小小姐該洗澡了。」琴嬪走過來道。

陸清菀牽著兩個孩子起身，將陸雲驥交給琴嬪，而她自己帶著陸雲蓉回房。

春兒已經將熱水備好了放在西側的耳房，陸清菀先幫女兒洗澡，然後讓她待在炕上玩九連環，再換她洗澡。半個時辰，一家子全都清爽了，而晚膳也準備好了。兩個孩子餓過肚子，基本上不挑食，但陸清菀為了確保他們營養均衡，事先將這

餐必吃的食物放在一個盤子，再配上一碗米飯、一碗湯品，一個人一份。

陸清菀看著孩子們用膳，見他們不時抬頭相視一笑，眼神更溫柔，轉過頭準備用膳時，瞧見琴嬪嬪還守在一旁，明顯有事要說。

「奶娘有什麼事？」陸清菀沒有主僕的觀念，吃飯圍著一個桌子就好了，何必分主分僕？可是大戶人家規矩多，撇開趙叔是男的不算，不但奶娘習慣了，春兒也是，他們堅持另開一桌，她也就由著他們。

「小姐明日別再去了，如今我們也不缺銀子。」

陸清菀並未隱瞞接了領路的差事，畢竟來回一趟就要一日，沒帶上春兒，也不讓趙叔架驃子車送她，難免教人擔心，不過，她避開了差事對隱密性的要求，只道對方長相醜陋，尋常人見了會怕，還道這件差事是明書齋的何掌櫃幫忙牽線，也算是她回報何掌櫃。

「我說過了，這不是銀子的問題，何掌櫃幫了我那麼多，如今他有求於我，我若不幫，這豈不是一點情分都不念？」

「可是……」琴嬪嬪還是不贊成。

「奶娘擔心什麼？那個匱公子是在西北上過戰場的，為人豪邁坦蕩，別說是為了銀子，就是多結交一個朋友也於我們有益。」陸清菀覺得自個兒挺不厚道，因為人家長相屬於「兇神惡煞」類型，索性給他冠上「匱」姓，但這也是無可奈何，她總不能告訴奶娘，她連人家姓什麼都不知道吧。

頓了一下，琴嬪嬪訥訥的道：「從來沒聽過有人姓『匱』。」

陸清菀嘿嘿一笑，「他祖上姓匱，他應該也很無奈吧。」

琴嬪嬪就是覺得不對勁，一趟一百兩，這銀子給得太大方了，若不是這差事有問題，那就是對方有什麼企圖。

「接下來我只要再陪他走個兩趟，這差事就沒了。」她不是不清楚奶娘的想法，不過差事都接了，路也走了一半，如今想東想西真沒什麼意義。

琴嬪嬪嘆了聲氣，也知道自個兒庸人自擾，事到如今再琢磨這個那個，真的沒什麼意思。

「奶娘，菜都冷了，趕緊吃吧。」

琴嬪嬪趕緊回到另外一張桌子坐下吃飯。

這兩日楚蕭陵不敢再一心兩用，專心記下走過的路，還畫在布上，連一點點小細節都要註明，教人看得有些膽顫心驚，這是要幹啥？

「這是要幹啥？」陸清菀不知不覺就脫口問了，然後她就恨不得打自個兒的嘴巴，怎麼到了最後一刻管不住自己呢？

楚蕭陵似笑非笑的瞟了她一眼，「難道沒人告訴你不要太好奇嗎？」

「你可以不回答我啊。」理智告訴她，這個時候不要逞強，可是她很討厭那種被人當成笨蛋的感覺，誰沒有好奇心，能不能說取決於他啊。

頓了一下，楚蕭陵眼中流轉著教人難以捉摸的神采，「若你想知道，我可以告訴

妳，不過從此以後，我們就是同一條船上的人。」

「不必不必，我並不知道。」陸清菀不自覺的往後退了一大步，這是想跟他劃清界線的意思，連他的底細都不知道，誰要跟他上同一條船。

「我很樂意告訴妳。」楚蕭陵往前跨了一大步，這一步比她的還大，兩人的距離變得更近了。

「不不不，我不好奇，真的不好奇。」陸清菀心急的想再退，可是某人的氣場太強大了，她有一種被震住的感覺，再也動彈不得。

「不好奇幹啥問？」

「……隨口一問不行嗎？」陸清菀惡狠狠的一瞪，她好奇又怎麼樣？他一個大男人有必要如此計較嗎？

略微一頓，楚蕭陵突然轉了一個話題，「妳知道明峰鎮有個杏花莊嗎？」

怔愣了下，陸清菀反應快速的捂住耳朵，氣得想罵人，不過比起罵人，大聲表達立場更為重要，「我什麼都沒聽見。」

楚蕭陵見狀笑了，然後一板一眼的道：「妳已經聽見了。」

陸清菀忍不住跳腳了，「你這個人太惡毒了，我說沒聽見就沒聽見！」

「我們從此是同一條船上的人。」他們今日就會分道揚鑣，昨夜他輾轉了一夜，一直想著不能就此與她劃清界線，可是怎麼將彼此綁在一起呢？

他還沒想出個所以然，她就將機會送上門了，真可謂天助他也。

「我說了，我什麼都沒聽見，以後有機會再見，我也會當作不認識你。」她一個「寡婦」可不想跟他扯上關係。

「妳知道杏花莊的滅門血案嗎？」

陸清菀差一點尖叫，這個男人是故意的！

楚蕭陵唇角上揚，很喜歡他們是同一條船上的感覺，「聽見杏花莊這樣的滅門血案，妳有何想法？」

陸清菀整個人要炸了，一腳踏過去，咬牙切齒的道：「沒有想法！」

楚蕭陵微皺了一下眉，沒想到這女人的力氣那麼大，不過朝氣蓬勃的她真的很動人！「桃花村離杏花莊不遠，得知這樣的滅門血案，肯定嚇壞了吧。」

「我只是小老百姓，沒本事招惹麻煩，與我不相干的事不會關心，也不會關注。」

「妳很關心自個兒住什麼地方，還知道明峰鎮，又怎麼會不知道杏花莊？」

「我關心桃花村向東向西連接何處，知道明峰鎮不是應該的嗎？」

「杏花莊堪稱明峰鎮一景，而且不到十里就進入桃花村的地界，妳怎麼可能不知道杏花莊？」

這個男人非要跟她過不去嗎？陸清菀惱怒的道：「是，我知道杏花莊，那又如何？」

楚蕭陵一臉擔憂的搖搖頭，「滅門血案就發生在桃花村附近，妳怎能不留點心眼？」

「我說了，我只是小老百姓，只要我不去招惹麻煩，人家不會對我感興趣。」

「城門失火，殃及池魚，妳不知道嗎？」

陸清菀不悅的皺眉了，「你不要詛咒我。」

「我只是想知道妳對此事有何想法。」

陸清菀回給他一個冷笑，他是想拖她下水吧，「我沒有任何想法。」

「妳是不想告訴我吧。」

沒錯，她就是有想法也不會告訴他，他們不熟好嗎？不過，這個男人會不會對她太信任了？隨隨便便就將他的目標告訴她，這樣好嗎？

關於杏花莊的滅門血案，不單單歷川縣，就是上河縣，也是無人不知無人不曉，因為這個案子扯上北方兇猛的齊國，百姓多少會害怕，那段日子許多鋪子甚至不歡迎齊國商人，可是百姓忘得也很快，幾個月過去了，如今只是遠離杏花莊，倒也沒有人再提起。

他既是為了杏花莊的滅門血案而來，就表示調查的結果有問題，但不管是什麼問題，這樣的大案子都透著危險，說不定還牽扯到陰謀，她可不想沾上了。

楚蕭陵輕輕一嘆，「真可惜，我很想聽聽妳的想法。」

陸清菀不客氣的翻了一個白眼，少來了，他純粹拖她下水，不過，這個人還真奇怪，幹啥非要纏上她？難道是還想利用她幫什麼忙？

「我再重申一次，我只是一個沒有勢力的寡婦，不想跟你這個麻煩人物扯上關係，以後見了面，我們就當作不認識。」

「我們怎麼可能不認識？」

「我說不認識就不認識。」陸清菀舉起手，阻止他的沒完沒了，「好啦，你給銀子，我帶路，如今差事完了，從此我們互不相干，別說見面不相識，就是有人問起，我也會矢口否認認識你，告辭了。」

她是轉個彎告訴他，不會洩漏他的事嗎？沒錯，他需要她保密，但不表示他們就此互不相干，但他沒必要這個時候跟她糾纏不清，還是正事要緊。